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99)

A股配股結果公告

本公告由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的規定而作出。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六日有關建議供股的公告(「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經中國證監會的《關於核准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20]723號)批准後，本公司按每十(10)股現有A股獲發三(3)股A股配股股份之基準，向於A股股權登記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收市後在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之本公司全體A股股東提呈發售A股配股股份。A股配股股份的網上認購及付款程序已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完成。A股配股的結果載列如下：

I. 認購情況

A股配股乃以A股股權登記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的A股總股本5,719,008,149股A股為基數，並按每十(10)股現有A股獲發三(3)股A股配股股份之基準進行。A股配股項下可供認購的A股配股股份總數為1,715,702,444股，均為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認購價為每股A股配股股份人民幣7.46元。

經上交所交易系統計算及中國結算上海分公司驗證網上認購數據後，A股配股項下的A股配股股份公眾認購詳情如下：

	有效認購的A股配 股股份數目 (股)	有效認購所得款項 總額 (人民幣元)	佔可供認購 A股配股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A股股東(其A股無限售 條件)	<u>1,702,997,123</u>	<u>12,704,358,537.58</u>	<u>99.26%</u>

II. A股配股結果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在上交所網站刊發的A股配股公告，合共1,715,702,444股A股配股股份可供認購。A股配股乃經上交所交易系統以網上定價方式發行，並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保薦機構(主承銷商)。

A股配股的最終結果如下：

(i) 向A股股東提呈A股配股的結果

於A股股權登記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九日)收市後，A股股東持有合共5,719,008,149股A股。於A股配股的最後認購及付款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合共1,702,997,123股A股配股股份獲有效認購，佔A股配股項下可供認購A股配股股份總額(即1,715,702,444股A股配股股份)的99.26%，涉及金額為人民幣12,704,358,537.58元。

(ii) 認購承諾

本公司控股股東深圳市招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均履行其全額認購的承諾，合共認購865,808,166股A股配股股份，佔A股配股項下可供認購A股配股股份總額(即1,715,702,444股A股配股股份)的50.46%。

(iii) A股配股順利進行

截至A股配股股份的最後付款日（即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合共1,702,997,123股A股配股股份獲有效認購，佔A股配股項下可供認購A股配股股份總額（即1,715,702,444股A股配股股份）的99.26%，超過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證券發行管理辦法》中關於「原股東認購股票的數量未達到擬配售數量百分之七十」視為發行失敗的認配率下限，故A股配股發行成功。

(iv) 送達通知

本認購結果公告一經刊發，即視作向成功認購A股配股股份的所有A股股東送達配發通知。

III. 除權與上市

完成A股配股的除權基準日應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A股配股除權日」）。A股除權價乃依據上交所的相關規則確定。根據A股配股發行的A股配股股份之上市日期將另行公佈。

IV. A股配股的資料披露

有關A股配股的詳情，請參閱二零二零年七月七日在《中國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及《上海證券報》上刊登的《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說明書摘要》及《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發行公告》。《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說明書》全文及關於A股配股的相關資料亦可於上交所網站 (<http://www.sse.com.cn>) 查詢。

V. A股配股的發行人及保薦機構(主承銷商)

1. 本公司

名稱：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霍達

住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1號

聯絡人：吳慧峰

電話：0755-8294 3666

2. 保薦機構(主承銷商)

名稱：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張佑君

辦公地址：中國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

聯絡人：股票資本市場部

電話：010-6083 3699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霍達
董事長

中國深圳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霍達先生及熊劍濤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蘇敏女士、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彭磊女士、高宏先生、黃堅先生、王大雄先生及王文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向華先生、肖厚發先生、熊偉先生、胡鴻高先生及汪棣先生。